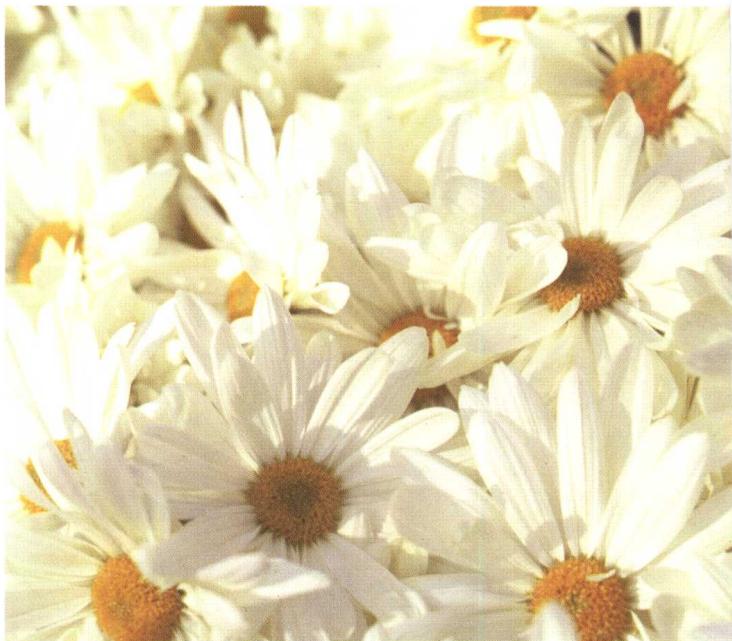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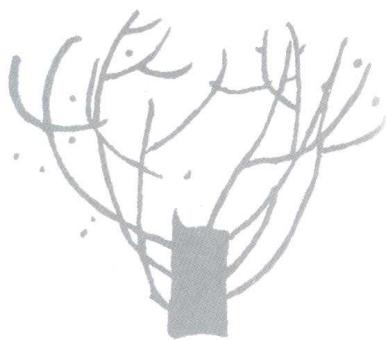


80年代

共和国的故事丛书



山东画报出版社





80年代

共和国的故事丛书

山东画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共和国的故事·80年代 / 山东画报出版社编. -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1999.9
ISBN 7-80603-416-1

I . 共… II . 山… III .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4975 号

书 名 共和国的故事·80 年代

编 者 本社

出版发行 山东画报出版社

(地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250001)

印 刷 山东人民印刷厂

(厂址：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编：271000)

版 次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0 年 8 月第 2 次印刷

规 格 32 开(850×1168 毫米)

7 印张 19 幅图 128 千字

印 数 5001—7000

I S B N 7-80603-416-1/I·6

定 价 11.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编委会

主任：高挺先

编委：徐开垒 姜德明 萧关鸿 李 辉

刘守璞 马 啼 汪稼明 刘传喜

编辑：赵鹤翔 王黎明 陈宝旗 赵金庆 逢金一

目 录

来自炭子冲的怀念 曾瑞华	1
历史的审判 图们 肖思科	7
父亲的悔恨 唐达成	20
电表 高洪波	26
苦儿 梁平	30
敲开世界冠军的大门 鲁光	33
渡口夜宿 凤章	42
蛇口招商记 鞠天相	47
冬泉 门瑞瑜	60
大漠觅泉人 何建明	66
邓小平智胜“铁娘子” 萧诗美	71
女大使丁雪松 阮虹	81
坝上一家人 徐开垒	89

卖书的	仵从巨	97
榆钱饭	刘绍棠	102
人民公社的终结	凌志军 马立诚	107
“小木屋”的主人	曹玉春	116
敦煌的女儿	吴晓民	123
核弹元勋的“三子”	李春 王进昌	133
这双手	艾煊	137
华罗庚与陈景润	王丽丽 李小凝	142
普通人	梁晓声	150
诗意图之外的离别	马正建	158
中国“863计划”诞生记	马晓丽	163
SOS村的“妈妈”们	严亭亭	171
史可	张炜	177
“长征3号”走向世界	李鸣生	185
三十二万种传奇	陆黛	196
我在南极的220个日日夜夜	秦大河	204

来自炭子冲的怀念

曾瑞华

炭子冲，是湖南宁乡县花明楼镇的一条小山冲。刘少奇同志的旧居，就坐落在炭子冲口，坐东朝西，背靠青山，半茅半瓦的土砖房，门前有一口大水塘。1898年11月24日，少奇同志就出生在这栋土砖房，并在炭子冲里度过了他的少年时代。

新装修的少奇同志纪念馆，馆藏丰富，气派壮观。扩建的铜像广场，庄严肃穆。然而最吸引我的，还是那保持原貌的少奇同志旧居。望着面前的此情此景，我不由得想起第一次叩访炭子冲的往事。

那是1980年2月中旬，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为刘少奇同志彻底平反昭雪，将举行追悼大会的消息，从内部传到了益阳和宁乡。当时，我在中共益阳地委宣传部担任新闻干

事，提前到宁乡县花明楼乡炭子冲作调查采访。2月18日，当我来到炭子冲，为少奇同志平反昭雪的沁人春风，早已吹进了山冲、区、乡、村的干部正在研究旧居的修复方案，乡村的木匠泥工一个个自动赶来报名帮工。

为少奇同志旧居的修复，宁乡县委负责人征求了少奇同志夫人王光美的意见。光美同志说：“纪念少奇同志，不在于把旧居建得富丽堂皇，而是要把宁乡的经济搞上去，让宁乡人民生活富起来，这是少奇同志生前的愿望，也可以告慰他的在天之灵。旧居的修复，仍按1961年少奇同志说的办，保持老屋简朴的原貌，切不要大兴土木、大搞复制和粉刷，还老屋的原貌就可以了。”“文革”中，造反派轰旧居砸家具，冲里群众敢怒不敢言，有的便悄悄把部分陈列的实物，收藏到了自己家里免遭劫难。听说要修复旧居，当年那些冒险收藏旧居实物的群众，纷纷把收藏的实物找出来。

少奇同志旧居门上，原来挂有一块大门匾上书七个金色的仿宋字：刘少奇同志旧居。1967年少奇同志被“打倒”，旧居陈列馆被捣毁，门上金匾被造反派拆了下来，扔到了旧居院内。造反派来一次，就要批一回。后来群众把它藏进公社机关的杂屋，可造反派还是不放过它，来一次就抄一回，由于门匾大而重，不好拿走，只好凿掉匾上的立体字，把它扔在地上。公社老炊事员周子桥，1961年见过刘主席，想起当年少奇主席在公社开座谈会，纠正“五风”，下放食堂，把群众从饥饿中解救出来的情景，目睹造反派颠倒黑白，侮辱糟蹋刘主席的现状，他心如刀绞，难受极了。这样关心热爱人民的好主席，为

什么硬要打倒呢？怀着热爱少奇同志的深情，他想把门匾收藏起来，就悄悄对事务长鲁堂昌说：“事务长，这块门匾放在储藏室惹是生非，你让我藏到厨房去，一则用它做个案板，二则有朝一日兴许用得上。”老鲁说：“把门匾收藏起来，我也曾想过，就是怕造反派发现了，难得脱身。”周师傅说：“我不怕，万一发现了，我有办法对付他们。要是他们找你的麻烦，你就把责任往我身上推，我头上没有‘乌纱帽’，大不了夺走我的锅铲子。”商量之后，夜晚两人把门匾抬进了厨房。因为匾面上的字迹清晰可见，只好把匾背朝上，架在灶边当搁炊具的案板。厨房里每天人来客往，可谁也没有察觉厨房里藏着门匾。造反派几次来抄查，两个藏匾人不是回答“搞不清”，就是说“门匾早就砸烂烧了”。1971年周子桥重病中悄悄把护匾的任务，交给了接手的炊事员胡训华；后来胡训华调走，护匾任务又传给了接班的青年肖端山；肖端山后来招进煤矿，接班的弟弟肖积余，又把护匾的重任挑到了自己肩上。听说要修复旧居，重做金字门匾，事务长和炊事员这才把秘密公开。公社立即请来木工漆匠，把旧门匾洗刷油漆一新，做字镶边贴金，让门匾金光闪闪重见天日。第二天敲锣打鼓，几个人把金匾抬送到旧居，挂到了旧居大门上。望着重闪金光的门匾，人们都觉得这不是一块普通的门匾，而是群众思念刘少奇同志的心碑。

少奇同志旧居的布局成门字形，正面是堂屋，两厢是横屋，刘家住右边；前后有两进，大小十几间，当时面里还住着三户社员，他们是1961年少奇同志点名请进

旧居的。“五风”过后，社员住房十分困难，在一次座谈会上，少奇同志郑重宣布：“眼下群众住房困难，我这个旧居陈列馆不要办了，腾出来给群众住。”简短的几句话虽然暖人心，但国家主席的老屋，谁敢搬进去住呢？为消除群众顾虑，少奇同志亲自点名邀请：欧凤珠、黄端升，你们可以搬进来住嘛！可以多搬几户进来，但我家的亲属不准搬进来。还手指房顶：这些楼板也可以拆下来，拿去给缺门窗的户子作窗作门嘛。听了这感人肺腑的爱民之言，在场的人无不为之感动。遵照他的指示，先后有八户社员住进了旧居。

为修复旧居，几间主屋已经腾了出来，收拾干净。我们走进第二进横屋参观，只见东头第一间，一张旧式木床，挂着蚊帐，床上铺放着印花床单印花被，这原是少奇同志母亲的卧房。1898年11月24日早上，少奇同志就在这间房里诞生。为纪念母亲，1961年少奇同志回乡作调查，和王光美同志就睡在这张木板床上。第二间是客厅，面积较大，可坐一二十个人，少奇同志回炭子冲开干群座谈会，大都在这间屋里。当我们踏进客厅，挂在正墙上的一张肖像使我惊呆了！明亮的玻璃镜框里，嵌着少奇同志就任国家主席时的标准像。十年浩劫之后，居然还收藏有这样完整如新的标准像，这不能不令人惊喜。陪同的乡村干部告诉我，这是今天上午南塘大队会计罗德明献出来的。他是怎么收藏这张标准像的呢？我特意去走访了罗德明。1967年，少奇主席遭受了千古奇冤，造反派三令五申，要烧毁刘少奇的标准像，谁收藏谁就是现行反革命，不杀头也得坐几年牢。当时罗德明也把标

准像从正墙上取了下来，可望着刘主席慈祥的面容，满头的银丝，想起他1961年回宁乡为群众办的件件好事，心里卷起了波浪：吃食堂的时候，自己这么个吃长饭的后生子，一天只有半斤米，一家人只好用糠粉野菜充饥塞肚。是刘主席纠正“五风”，解散食堂，自己一家人才“跳出糠箩进米箩”，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这样关心群众的好主席，为什么硬要将他打倒？这样的救命恩人的肖像，为什么硬要烧掉？他百思不得其解。我要把这张像珍藏起来，留作纪念。可是把像藏到哪里好呢？弄不好就会大难临头，牵连一家人呀！罗德明终于想出了一个绝招，把刘主席的像夹在毛主席像后，两张标准像重叠在一起，挂在堂屋的正墙上，这样既安全又保险。谁也不敢去怀疑那个“神圣的地方”。小罗藏像，连父母妻子也没有告诉。就这样，这张像在毛主席像后，平平安安地熬过了七个冬天。1974年小罗家修房，只好把像取下来，折成账页大小，准备夹藏到老账本中收藏，不料被妻子邓福兰发现：“你这个人，真是不怕死哩！”面对自己的妻子，小罗也不含糊：“怕死还当什么共产党员哩！只要你不当‘叛徒’，谁会晓得我罗德明藏了像呢？”邓福兰想起刘主席革命一生，落了个千古奇冤，她笑对丈夫说：“德明，你做得对！发现了，你坐牢，我保证天天给你送饭。”夫妻俩把夹像的老账本套上塑料袋，藏到了木柜最保险的地方。夫妻俩终于盼来了党中央为刘少奇平反的好消息。听说旧居修复，正缺一张少奇同志的标准像，罗德明夫妇就把冒着生命危险珍藏了13年的肖像，主动献给旧居纪念馆，供大家瞻仰。少奇同志的标准像，堂堂正正挂在



刘少奇主席的故乡——湖南省宁乡县炭子冲。在这座普通农舍中，刘少奇度过了他的少年时代。阔别40年后，他又回到这里。在家乡调查的七天中，他一直在这所房子里工作和休息。（王平 摄影）

横屋客厅正墙上，那么亲切，那么慈祥。一位一生为人民的伟人，是永远打不倒的。不信，这张收藏了13年的标准像，就是一个最好的证明。

少奇同志旧居，于1980年2月19日晚清扫布置完毕，准备在20日上午放挂鞭炮就开馆接待乡亲。炭子冲的群众个个兴奋不已，庆幸千古奇冤得昭雪。人民有情，老天也有眼。19日深夜，天上竟然纷纷扬扬地下了一场小雪。人们早上起来，房上地上树上，到处是一片雪白。一位老人感慨万分地说：“好雪！好雪！中国的千古奇冤，今天终于大白于天下，可喜可贺也！”

历史的审判

图们 肖思科

1980年底到1981年初，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主犯开庭审理了77天。这是漫长的77天，作为当时曾经尝够“文化大革命”之苦的人们来讲，“过程”似乎并不重要，大家关心的是“结果”——怎么判？

开庭不久，特别法庭八面临风
人民的声音回荡在人民审判庭

众所周知，适用这次审判的《刑法》、《刑事诉讼法》在1980年就已生效。社会各界对于“罪”与“刑”的尺度早已有所了解。加之大众情绪集中，所以在审判中，部分新华书店的《刑法》小册子就被群众抢购一空，人们对被告量刑幅度各抒己见。

早在开庭后的审理期间，一些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就向法庭转告了他们的意见。

有的人提出：“黄永胜、吴法宪应判17年有期徒刑，邱会作、李作鹏应判15年有期徒刑。判轻了说服不了人，不利于教育人民。太轻了群众不理解。江腾蛟谋害毛泽东主席，这条罪行严重。但未遂，认罪态度较好，有自首情节。”

对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的说法更多。

当年曾被陷害打倒，后来复出担任总后勤部副政委的李耀文将军发表意见：“江青和张春桥起码应判死刑，王洪文可判15年、姚文元可判无期徒刑。黄、吴、李、邱、江应判13年至20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接着，中央、国务院直属各机关，海、空军等单位分别提出判刑意见：

江青、张春桥应判处死刑或死缓；

黄、吴、李、邱、江在历史上还做了一点贡献，他们是革命出身的，且认罪态度较好，因此最高刑应比江青案量刑低……

这些意见从各个渠道送到特别法庭。

在今天看来，这些意见未免带有想象成分。因为根据联合国有关人权规则和我国《刑法》，被告在宣判前，不做有罪论处。依此，说具体的判刑意见，似乎有些不合逻辑。

许多专家事后评论：从表层看，这似乎有悖法律。但也不能排除这样两个因素：一是林彪、江青集团在“文化大革命”中的所作所为和造成的后果是千万人有目共

睹的。对于人们来讲，法庭量刑是一回事，他们心中也有一杆秤；二是经历了一场“文化大革命”，在履行法律程序上，人们还带有过去的惯性。在量刑的问题上，不仅许多机关和群众在中途表达了自己的看法，许多领导人，包括华国锋、李先念、邓小平等人在许多场合也有言辞。

特别审判庭第一审判庭和第二审判庭在开庭审理期间曾组织全国六万多代表旁听，他们均发表了量刑意见。

1980年12月，全中国几百万官兵代表在京西宾馆对十名主犯量刑进行过投票。并提出一张“单子”：

投票人数88人。

江青：死刑并立即执行/33人，死缓/48人；



1981年1月25日，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继续开庭，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十名主犯进行宣判。江华庭长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决书》。（齐铁砚 摄影）



宣判会上,自左至右:黄火青、喻屏、史进前在公诉席上。(齐铁砚 摄影)

张春桥:死刑并立即执行 /36 人,死缓 46 人;

姚文元:无期徒刑 /65 人,20 年 /11 人;

王洪文:无期徒刑 /17 人,20 年 /49 人;

陈伯达:无期徒刑 /32 人,20 年 /27 人,死缓 /15 人;

黄永胜:无期徒刑 /43 人,20 年 /22 人,死缓 /11 人;

吴法宪:无期徒刑 /15 人,20 年 /35 人,15 年 /24 人;

李作鹏:无期徒刑 /10 人,20 年 /38 人,15 年 /11 人;

邱会作:死缓 /13 人,无期徒刑 /11 人,20 年 /28 人,15 年 /21 人;

江腾蛟：死缓 /25 人，20 年 /39 人，15 年 /13 人。
这是军心。

早在合议庭评议前夕，还有更多的群众来信直接寄法庭、审判长、审判员。

第二审判庭审判长伍修权将军曾一天收到两封信。

广东紫金县一位中学老师的来信言简意明：

“这些人罪恶滔天，不杀不能平民愤，不能伸张正义。如果谋杀前国家主席及前总理的罪犯都不处死，那么我国就应宣布免除死刑。”

吉林四平市一位工人致信：

“中国《刑法》规定，反革命犯、刑事犯的最高刑罚是死刑。林江反革命集团是我们建国以来最大、最严重的反革命杀人犯，成千上万的革命者，我们的老同志、老前辈都死在他们的刀枪棍棒之下，如果对这些令人切齿痛恨的反革命还不判死刑、搞重刑重罚，那就将开一个极其恶劣的先例，下面学着重刑轻罚。刑不上大夫，何谈法律尊严？刑法将是一纸空文……”

此时，不仅国内关注，国外也风云四起。

最为有影响的是大量国际友人、法律专家致信致电中国，表明量刑意见。

香港《明报》等报刊，发表署名文章，主张以诬告罪论处部分被告死刑。

这是一次刑事审判，江华强调依法量刑

当时，全国虽然一片喊杀声，但特别法庭的法官们